

证券代码:002338 证券简称:奥普光电 公告编号:2025-036
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简明清晰、通俗易懂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:

1.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、修改或新增议案的情况。

2.本次股东大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1.会议召开时间:

现场会议召开时间:2025年11月12日(星期三)下午14:00

网络投票时间:2025年11月12日

其中,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:2025年11月12日上9:15-15:00;2025年11月12日上午9:30-11:30,下午13:00-15:00期间任一时段;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1月12日上午9:15-15:00。

(2)会议召开地点:公司三楼会议室,长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营口路588号

(3)会议召开方式: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4.会议召集人:公司董事会

5.会议主持人:公司董事长孙松涛先生

6.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人,代表股份90,354,794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6.32%。其中,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人,代表股份90,354,794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1.39%;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69人,代表股份12,802,330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.34%;本次股东大会参加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269人,代表股份12,802,330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.34%;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。北京锦路安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此次股东大会进行了见证。

三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,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:

1.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并取消董事会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111,696,839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5987%;反对449,17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4003%;弃权36,1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08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111,696,839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5987%;反对449,17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4003%;弃权36,1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08%。

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,已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(包括股东代理人)所持表决权的2/3以上通过。

2.01 会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股东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111,690,639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5975%;反对442,57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394%;弃权33,9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302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111,690,639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5975%;反对442,57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394%;弃权33,9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302%。

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,已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(包括股东代理人)所持表决权的2/3以上通过。

2.02 会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111,690,639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5975%;反对442,57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394%;弃权33,9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302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111,690,639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5975%;反对442,57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394%;弃权33,9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302%。

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,已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(包括股东代理人)所持表决权的2/3以上通过。

2.03 会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投票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111,690,639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5975%;反对442,57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394%;弃权33,9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302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111,690,639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5975%;反对442,57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394%;弃权33,9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302%。

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,已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(包括股东代理人)所持表决权的2/3以上通过。

2.04 会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委托理财制度〉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111,690,639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5975%;反对442,57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394%;弃权33,9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302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111,690,639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5975%;反对442,57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394%;弃权33,9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302%。

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,已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(包括股东代理人)所持表决权的2/3以上通过。

2.05 会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111,690,639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5975%;反对442,57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394%;弃权33,9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302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111,690,639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5975%;反对442,57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394%;弃权33,9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302%。

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,已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(包括股东代理人)所持表决权的2/3以上通过。

2.06 会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会计政策〉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111,690,639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5975%;反对442,57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394%;弃权33,9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302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111,690,639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5975%;反对442,57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394%;弃权33,9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302%。

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,已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(包括股东代理人)所持表决权的2/3以上通过。

2.07 会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111,690,639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5975%;反对442,57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394%;弃权33,9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302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111,690,639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5975%;反对442,57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394%;弃权33,9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302%。

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,已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(包括股东代理人)所持表决权的2/3以上通过。

2.08 会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内部控制制度〉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111,690,639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5975%;反对442,57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394%;弃权33,9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302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111,690,639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5975%;反对442,57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394%;弃权33,9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302%。

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,已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(包括股东代理人)所持表决权的2/3以上通过。

2.09 会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111,690,639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5975%;反对442,57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394%;弃权33,9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302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111,690,639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5975%;反对442,57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394%;弃权33,9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302%。

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,已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(包括股东代理人)所持表决权的2/3以上通过。

2.10 会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111,690,639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5975%;反对442,57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394%;弃权33,9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302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111,690,639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5975%;反对442,57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394%;弃权33,9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302%。

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,已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(包括股东代理人)所持表决权的2/3以上通过。

2.11 会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111,690,639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5975%;反对442,57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394%;弃权33,9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302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111,690,639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5975%;反对442,57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394%;弃权33,9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302%。

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,已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(包括股东代理人)所持表决权的2/3以上通过。

2.12 会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章程〉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111,690,639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5975%;反对442,57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394%;弃权33,9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302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111,690,639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5975%;反对442,57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394%;弃权33,9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302%。

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,已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(包括股东代理人)所持表决权的2/3以上通过。

2.13 会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章程〉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111,690,639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5975%;反对442,57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394%;弃权33,9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302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111,690,639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5975%;反对442,57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394%;弃权33,9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302%。

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,已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(包括股东代理人)所持表决权的2/3以上通过。

2.14 会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章程〉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111,690,639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5975%;反对442,57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394%;弃权33,9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302%。